

# 南充市红十字中心血站

## 2017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一、主要职能及主要工作

南充市红十字中心血站是南充市卫计委直属的全额预算拨款的事业单位，是实施无偿献血工作的非盈利性的公益单位，承担着南充九县（市）区临床用血的采集、制备、贮存、供应以及临床输血专业指导和输血研究等工作。

血站现有 56 个事业编制，实有在职职工 98 人，其中事业编制人员 54 人，临聘人员 44 人；现有采血、送血车 8 辆，公务用车 3 辆；在全市各地设有储血点 7 个，优惠用血退费点 13 个；2015 年，采全血量 12.8 吨，采供血总量位居全省前列。血站收入来源主要有：临床医疗用血收入和财政补助收入。

2017 年，血站重点工作有：加强献血宣传招募，提升献血总量；实现核酸检测全覆盖，确保血液质量安全；加快综合检验大楼建设，优化采供血服务网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本单位预算编报内容包括预算单位的全部收支情况，无二级单位。

### 三、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南充市红十字中心血站 2017 年收入预算 170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03.14 万元，占 41%。2017 年支

出预算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15 万元，占 89%；项目支出 288 万元，占 11%。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南充市红十字中心血站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计 703.14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减少 449.78 万元，下降 39%，主要原因是专项经费收入减少。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体情况**

南充市红十字中心血站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03.14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49.78 万元，下降 39%。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结构情况**

南充市红十字中心血站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03.1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人员经费支出 299.59 万元，占 49.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28 万元，占 5.2%；住房保障支出 38.82 万元，占 5.5%；日常公用支出 40.45 万，占 5.8%；项目支出 288 万元，占 41%。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具体情况**

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公共卫生（款）采供血机构（项）628.04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在职津补贴及绩效工资等人员工资，血液标本核酸检测材料购置等支出。。

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36.28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及公务员医疗补助等支出。

3.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38.82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

南充市红十字中心血站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03.1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74.6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40.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充市红十字中心血站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

款支出预算为 1.5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1.52 万元。

1. 2017 年无因公出国（境）任务安排，无出国（境）团组人次，无因公出国（境）费拨款支出。与 2016 年持平。

####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3 辆，其中：轿车 3 辆。

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52 万元，其中：

2017 年没有更新购置公务用车计划，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52 万元。计划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比 2016 年减少 13.48 万元，下降 89.9%，主要是加强了公务用车管理。

#### 3. 公务接待费

2017 年本部门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负担公务接待费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南充市红十字中心血站 2017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南充市红十字中心血站 2017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不属于行政或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二）政府采购支出**

本单位 2017 年没有实施政府采购计划，无政府采购支出。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7 台，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台。

## **十一、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存款利息收入、其他部门拨款等。

4.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5.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公共卫生(款)采供血机构(项):指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采供血机构的支出。

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其他相关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以职工工资为缴存基数,分别按照一定比例缴存的住房公积金。

9.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0.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1.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

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表 1.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表 1-1.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表 1-2.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表 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 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4.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表 4-1. 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